

2023 年度
四川省职业培训指导中心
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13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0
第四部分 附件	14

第五部分 附表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二、收入决算表	15
三、支出决算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5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省职业培训指导中心主要职能：参与全省职业技能培训规划的组织实施工作；开展技工学校职业教育、职业培训机构和企业职工培训的业务指导和技术支持工作；开展技工学校、就业训练中心、职业培训机构的师资培训、教学研究、教学质量评估、教材开发、学术合作与交流等工作；开展职业培训信息的收集、分析、预测等工作；开展高技能人才培养、短缺型技能人才培养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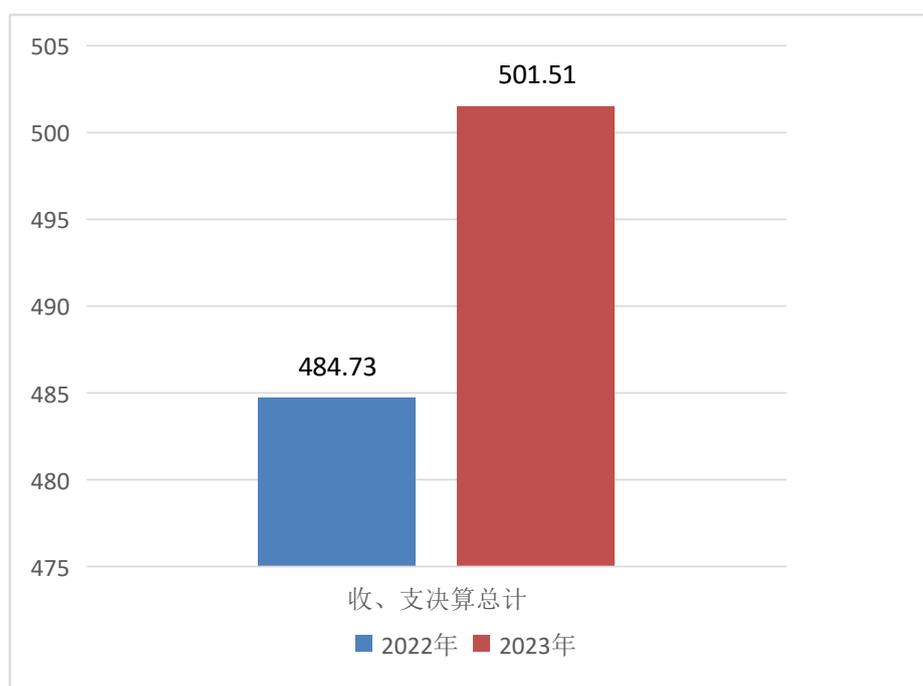
省职业培训指导中心由 3 个内设科室组成，分别是综合事务科、技工教育管理科（资助办）、职业培训科。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01.5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6.78 万元，增长 3.46%。主要变动原因是政策性增加了人员经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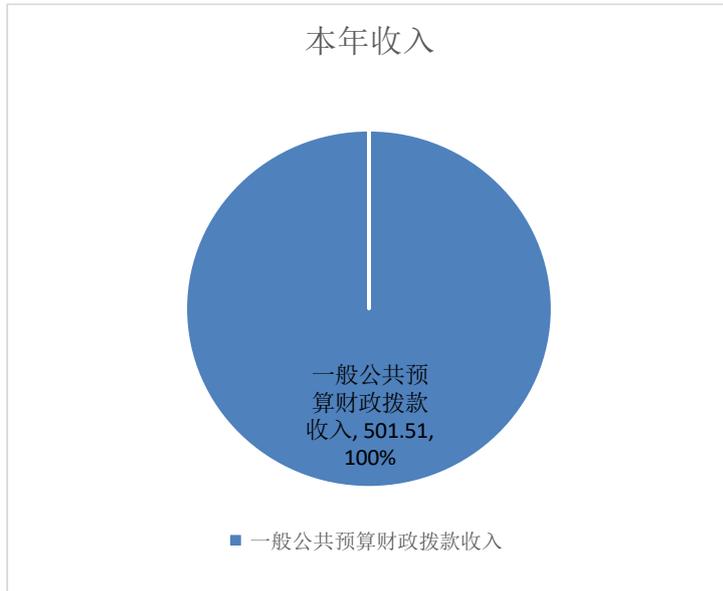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01.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1.51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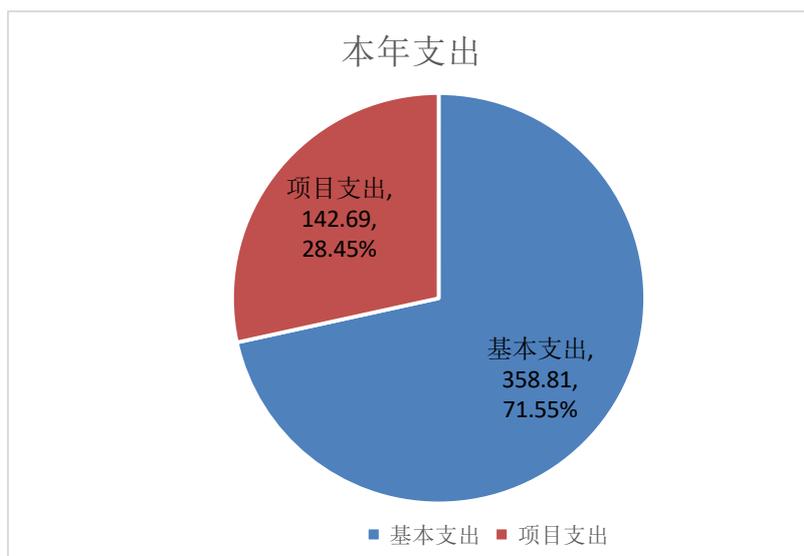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单位: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01.51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358.81 万元, 占 71.55%; 项目支出 142.69 万元, 占 28.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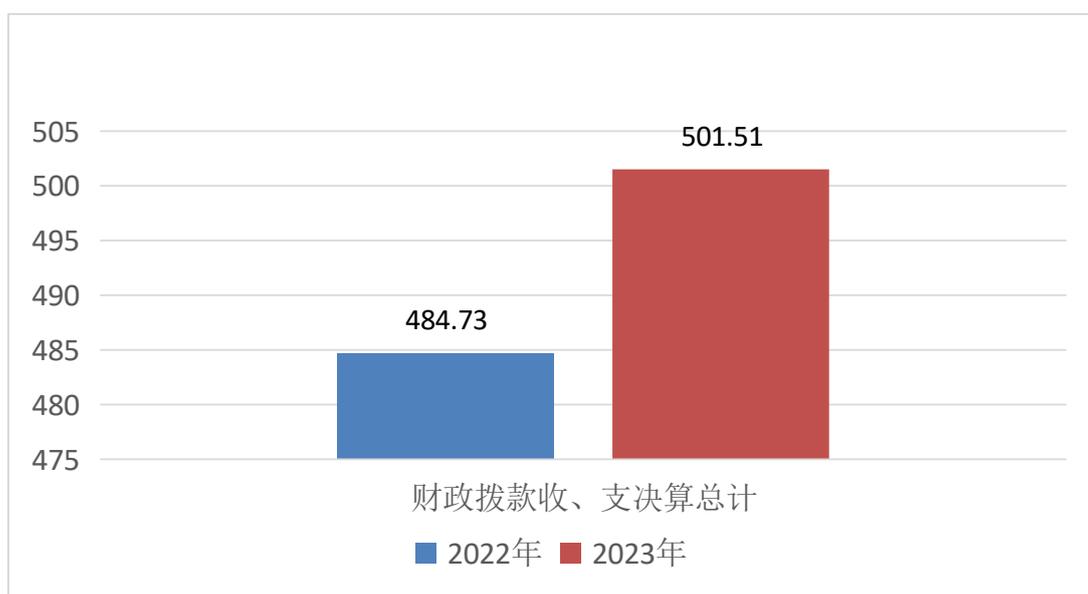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单位: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01.5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6.78 万元，增长 3.46%。主要变动原因是政策性增加了人员经费等。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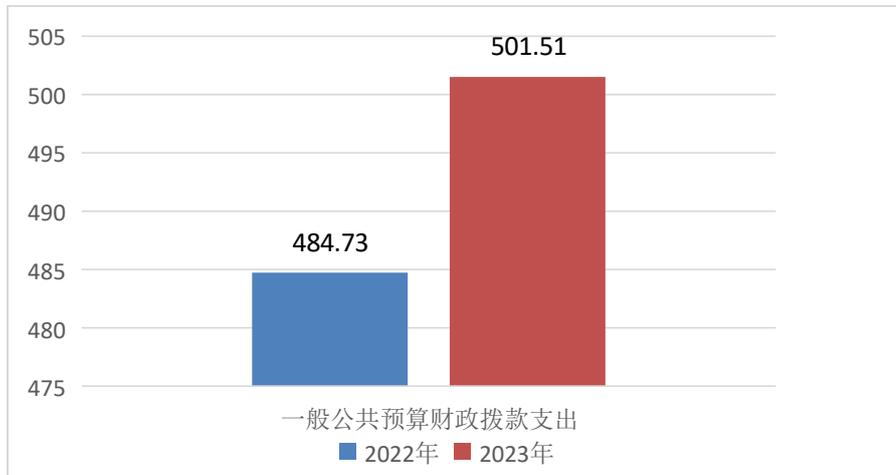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1.5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78 万元，增长 3.46%。主要变动原因是政策性增加了人员经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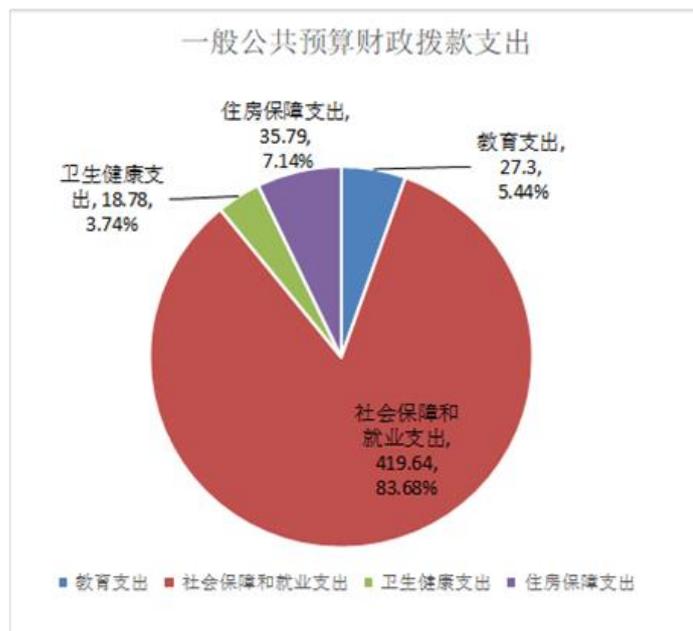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1.5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27.3 万元，占 5.4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64 万元,占 83.68%; 卫生健康支出 18.78 万元,占 3.74%; 住房保障支出 35.79 万元，占 7.14%。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单位: 万元)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501.51 万元，完成预算 96.88%。其中：

1.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7.3 万元，完成预算 90.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控制一般性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4.7 万元，完成预算 99.87%，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0.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76.99 万元，完成预算 96.29%，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24.24 万元，完成预算 99.18%，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3.9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

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7.44 万元，完成预算 96.81%，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8.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21.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14.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8.8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69.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89.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未安排接待任务。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2 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2 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 2021 年持平。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省职业培训指导中心为事业单位，未开支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省职业培训指导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省职业培训指导中心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未组织开展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1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1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1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用于培训方面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信息化建设(项):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和数据分析等方面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1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主要用于厅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基本医

疗缴费支出。

18.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0.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1.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3.“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00023T000008676349-职业技能提升推进行动										
主管部门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职业培训指导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高技能人才培养工作部署，按照人社部“工学一体化”工作要求，建立健全我省高技能人才“工学一体化”培养体系，提升我省高技能人才培养研究水平，引导职业培训机构规范办学，提升技能人才培养质量。2. “工学一体化”师资培训项目主要根据教师培训规模、满意度及“一体化”证书获取率进行绩效考核；职业技能人才培养重点课题研究主要根据课题的前瞻性、指导性、成果转化情况进行考核。						全省45所技工院校120名教师参加工学一体化教师培训，全员通过过程性和终结性考核；在全国率先开展省级工学一体化教师培养认定工作，认定率达65%。立项四川省高技能人才培养重点课题10项、一般课题10项。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1. 组织全省120名教师参加“工学一体化”培训工作，培训教师经通用素质考核、教学能力考核和综合评审，开展工学一体化教师资格认定工作，认定合格率达65%； 2. 面向社会开展四川省高技能人才培养研究课题申报工作，共设20项课题，经申报、评审、公示，立项重点课题10项、一般课题10项。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0.00	80.00	77.45		96.81%	10		预算执行率达到90%以上。		
	其中：财政资金	80.00	80.00	77.45		96.81%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工学一体化”师资培训	≥	1	期	2	25	25		
			职业技能人才培养重点课题研究	≥	20	项	20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职业培训“工学一体化”教师教学教研水平，加快推进我省工学一体化技能人才培养模式。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职业技能提升的促进作用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5	10	10			
合计											
评价结论	组织全省45所技工院校120名教师开展了2期工学一体化教师培训，全员通过过程性和终结性考核。在全国率先开展省级工学一体化教师培养认定工作，认定率达65%以上。全省26所技工院校32个专业入选全国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建设院校及建设专业。面向社会开展四川省高技能人才培养研究课题申报工作，共设20项课题，经申报、评审、公示，立项重点课题10项、一般课题10项。课题研究以“服务发展，稳定就业”为导向，通过校企合作技能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为解决企业积极性不高困境提出了新思路，促进技能人才供需有效衔接，有力提高毕业生就业稳定率；通过职业技能培训助力四川乡村振兴研究，构建培训成效评估模型，增强培训针对性。项目资金执行自评分为100分。										
存在问题	当前技工院校师资力量薄弱，工学一体化师资培训亟待加强；由于临时性工作任务较多，存在项目资金执行进度相对较慢的问题。										
改进措施	一是强化项目推进力度。早安排，早计划，统筹好项目推进质量和效率，确保按进度规范完成经费使用。二是严格按照经费规定使用资金，确保取得实效。三是扩大工学一体化师资培训规模，提升培训质量。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